

聊城江北水城旅游度假区管理委员会办公室 关于印发聊城江北水城旅游度假区“十四五” 应急管理规划等三个规划的通知

各镇政府、街道办事处，区直有关部门、分支机构：

《聊城江北水城旅游度假区“十四五”应急管理规划》《聊城江北水城旅游度假区“十四五”安全生产规划》《聊城江北水城旅游度假区“十四五”安全生产监管执法能力建设规划》已经区管委会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聊城江北水城旅游度假区管理委员会办公室

2022年8月31日

(此件公开发布)

聊城江北水城旅游度假区“十四五” 应急管理规划

目 录

一、发展基础与面临形势

- (一) “十三五”取得的成效
- (二) “十四五”面临的挑战
- (三) 发展的机遇

二、总体要求

- (一) 指导思想
- (二) 基本原则
- (三) 规划目标

三、主要任务

- (一) 健全完善应急管理机制
- (二) 加快构建城市安全风险防控体系
- (三) 加强应急救援力量体系建设
- (四) 加强综合应急保障能力建设
- (五) 加强应急管理基础能力建设
- (六) 加强社会协同应对能力建设
- (七) 加强宣教培训体系建设

四、重点建设工程

(一) 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工程

(二) 应急指挥平台工程

(三) 应急避难场所建设工程

(四) 应急物资储备建设工程

五、规划实施保障

(一) 加强组织领导，切实发挥规划引领作用

(二) 加强协调配合，形成应急管理工作合力

(三) 加强资金保障，确保应急工作顺利开展

(四) 加强跟踪评估，切实做好规划落地实施

聊城江北水城旅游度假区“十四五” 应急管理规划

应急管理是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的重要组成部分，承担防范化解重大安全风险、及时应对处置各类灾害事故的重要职责，担负保护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和维护社会稳定的重要使命。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应急管理重要指示精神，全面落实山东省、聊城市关于应急管理工作的一系列重大决策部署，切实提升“十四五”时期全区应急管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建设水平，有效减轻灾害事故风险，最大程度降低灾害事故损失，切实保障人民群众的生命财产安全，为实现度假区高质量跨越式发展提供坚实保障。现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突发事件应对法》《聊城市“十四五”应急管理规划》《聊城江北水城旅游度假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第十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等法规文件的要求，结合我区实际，制定本规划。

一、发展基础与面临形势

（一）“十三五”取得的成效

面对艰巨的安全生产和自然灾害防治任务，全区上下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按照省委、省政府和市委、市政府工作要求，深入推进应急管理体制改革，不断提高防灾减灾救灾能

力，应急救援队伍规范化建设水平显著提升，应急救援装备、物资保障有力，公众应急意识持续增强，应急管理工作取得明显成效。

1.应急管理体制初步理顺。面对机构改革，聊城江北水城旅游度假区（以下简称“度假区”）积极作为，结合全区实际，将防灾减灾、自然灾害救助等议事协调机构相关职能纳入区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统筹协调调度，制定工作规则，初步形成了党工委领导、政府主导、分工负责、统一指挥、防救结合的应急管理体制和工作运行机制。

2.应急救援能力显著提升。不断加强应急消防救援队伍建设，在组建综合消防救援队伍的基础上，投入专项经费，在望岳湖西岸选址建立水域救援培训基地，拓宽应急救援演练场所。积极引导蓝天救援队、特战救援队等社会应急资源，凝聚应急救援合力，组建一支拉得出、用得上、打得赢的综合救援队伍，大大提高了我区防范化解重大安全风险的精准分析能力、实际操作能力与应急防控能力。

3.应急物资保障体系不断健全。积极构建“政府集中储备+企业生产储备+商业协议储存+社区储备站+家庭储备”相结合的“五位一体”应急物资储备体系，为全区应急处置提供了可靠的物资保障。

4.应急基础工作不断增强。加强宣传培训教育，深入开展“安全生产月”“防灾减灾日”等活动，全民安全生产和防灾减灾意识能力逐步增强。自然灾害监测预警、应急响应、灾情会商、信息发布等机制逐步完善。加快应急预案编制修订，增强应急演练实效性。

加强应急预案演练，预案的实战性和针对性不断增强。深入推进安全生产责任保险试点工作，全区安全生产责任保险参保领域不断拓

宽，参保企业缴纳保费和保险公司提供风险保障金额持续增长，企业抵御事故灾害能力不断增强。大力推广灾害民生综合保险，受灾困难群众生产生活得到基本保障。

5.自然灾害防控成效明显。加强防汛抗旱工作，重点防治洪涝、冰雹、台风等自然灾害，全力做好抢险救灾工作，成功应对了“温比亚”“利奇马”台风考验，最大限度减轻了自然灾害损失。

6.应急管理统筹能力强化。面对疫情，统筹疫情防控和社会经济发展，全力做好应急管理工作。抓好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重点对辖区内复产复工企业进行逐一排查，密切监测企业运行情况，对开工企业进行防疫和安全指导，保持信息畅通，确保防疫措施落实到位，做好企业复工复产、疫情防控、安全生产三位一体。

（二）“十四五”面临的挑战

“十四五”时期，度假区将对标国家级旅游度假区创建标准，争创绿色发展示范区，全面融入“双循环”新发展格局。目前形势仍然复杂严峻，各类风险和隐患交织叠加、易发多发，影响应急管理、安全生产、防灾减灾救灾的因素日益增多，应急管理体系和能力建设现代化还面临着诸多挑战。

1.转型升级对应急管理工作的挑战。“十四五”时期，全区发展进入高质量发展新阶段，大力培育新能源、新材料、生物产业、节能环保等战略性新兴产业，推进产业数字化转型，加快建设高品质

宜居区成为新的工作重点。在转型升级的大趋势下，赋予应急管理
工作新的职责，面临新的挑战。 目前，应急物资的储备数量和品种

缺少有效的规划与部署；应急处置主要依靠综合消防救援队伍，各类社会专业应急救援队伍建设尚在起步阶段，现有用于突发事件应急救援的装备相对落后；危险化学品、城市建设、道路交通、特种设备以及人员密集场所的应急处置预案制定科学性、操作性与实际需要还有差距。

2.产业格局对安全风险防控的挑战。进入新发展阶段后，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正在兴起，区内新能源、新材料、生物产业为主导的产业将全面升级，新产业、新业态、新材料、新工艺将加速涌现，形成新的产业格局。随之必然带来诸多新的与未知领域安全风险与事故隐患，安全风险防范、安全生产监管难度逐渐增大。

3.形势变化对防灾减灾带来的挑战。在全球环境气候明显变化下，极端天气气候事件增多趋势下，暴雨、洪涝、高温、低温冷冻等灾害的突发性、异常性和不可预见性不断增加。全区辖区范围大面积增大，产城融合加速发展，伴随着洪涝灾害防范压力增大，城市的排水系统、建设项目等安全风险突出，致灾因素日趋多样。公共基础设施的数量日益增多，部分老旧小区、公共基础设施抗震设防等级不足，各类承灾体暴露度、集中度、脆弱性大幅增加。

4.应急处置能力存在短板。“全灾种、大应急”管理体制下，应急管理部门对自然灾害、医疗卫生、社会安全等突发事件综合协调和应对处置经验不足。突发事件报告不够规范，应急响应不够迅速，

应急指挥体系不够顺畅，应急救援队伍整体战训水平和协同联动能力有待提高，突发事件现场处置能力亟待提升。

（三）发展的机遇

1.各级党委政府的重视是坚强的政治保证。党中央国务院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提出“统筹发展和安全”的战略部署，为应急管理发展奠定了坚实的政治基础。区党工委、管委会全面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省委、省政府和市委、市政府战略部署，把应急管理工作作为推动全区高质量发展的重要保障，为深入推进全区应急管理体制机制改革和发展提供了强大动力。

2.广大人民群众的需要是发展的巨大动能。随着中国特色社会主义进入新时代，社会治理能力不断提高，社会文明素质、公民安全意识和法治观念加快提升，人民群众对安全的需求更大、关注度更高，对应急和安全的公共服务要求更高，为推动安全生产、防灾减灾救灾和应急救援工作提供了巨大动能。

3.信息化技术提供有力的科技支持。信息化技术的发展为统筹推进全区应急管理信息化建设以及促进应急管理体系和能力现代化带来了机遇。一是通过物联网、大数据、人工智能、第五代移动通信网络等现代信息技术，创新工作机制，提高应急管理的科学化、专业化、智能化、精细化水平，有效应对自然灾害、事故灾难、城市安全等领域风险；二是加快城市安全管理创新，改变以往部门分散管理模式，建立统一指挥和统一协调的城市安全管理平台，突破传统的政府一元主导模式，加强政府主导作用，发挥市场主体作用

和第三方咨询作用，建立多元化的共治格局。三是粗放管理手段精细化，强化信息化监管手段应用，打通数据孤岛，建立精细化的监

管体系，提高安全监管效能，确保城市安全发展。

二、总体要求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六中全会精神,全面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应急管理、安全生产、防灾减灾救灾的重要论述精神，贯彻落实总体国家安全观，统筹安全与发展，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省委、省政府和市委、市政府工作要求，以人民利益为根本，以改革创新为动力，以基层建设为保障，着力完善机制、补齐短板、增强能力，全面加强应急管理体系和应急能力建设，统筹自然灾害防治工作，全力防范化解重大安全风险，最大限度降低事故灾害风险和损失，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高标准建成宜居宜业的旅游度假新区。

（二）基本原则

1.坚持党的领导。以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应急管理工作重要论述为根本，将党的领导贯穿到应急管理各领域、全过程，充分发挥党的政治优势、组织优势，推进应急管理体系和能力现代化建设。

2.坚持两个至上。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始终以人民为中心，坚守“发展绝不能以牺牲人的生命为代价”这条不可逾越的红线，把保护人民生命安全摆在首位，全面提高防范化解重大安全风险的能力和水平，最大限度减少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3.坚持改革创新。探索建立符合度假区特点的应急管理机制，

创新工作模式，打造协同、高效的工作系统；大力推进“智慧城市”“智慧应急”建设，积极拓宽“工业互联网+”应用，聚焦重点领域、关键环节，强化科技支撑，提升监测预警、灾害防治、应急处置等领域的数字化、智能化、信息化水平。

4.坚持防救结合。围绕新时期、新阶段发展特征，着眼长远，科学谋划。坚持常态救灾与非常态救灾相统一，防、抗、救相结合，努力实现从注重灾后救助向注重灾前预防转变，从应对单一灾种向综合减灾转变，从减少灾害损失向减轻灾害风险转变。

5.坚持共建共治。统筹发挥行业部门与地方的主动性、积极性，组织引导社会各方力量共同参与应急管理工作。运用系统安全观的思维和方式，提高应急管理工作法治化、规范化水平。加强宣传教育，大力弘扬应急文化，构建应急管理共建共治共享的社会治理格局。

（三）规划目标

1.总 目标。“十四五”期间，建成覆盖全区各部门、各行业、各单位的应急预案体系；健全分类管理、分级负责、条块结合、属地为主的应急管理体制；构建统一指挥、专常兼备、反应灵敏、上下联动的应急管理体系，重大安全风险得到有效管控，较大及以上事故明显减少，自然灾害防治能力进一步提升，形成具有度假区特色的应急管理格局，应急管理系统治理、依法治理、综合治理、源头治理的现代化水平显著提高。

展望 2035 年，应急管理体系趋于成熟，全区人民群众的幸福感、安全感更加充实、更有保障、更可持续。

2.分项目标及主要指标。安全生产风险管控水平提升。全区生产安全事故风险防控水平和公众安全素质全面提升，重点行业领域安全生产状况明显改善，安全生产监管能力、技术支撑能力和事故应急救援能力显著增强，事故总量进一步下降，杜绝重特大事故。

应急管理体系规范运行。全面构建“大安全、大应急、大减灾”体系，部门责任清晰，职能设置合理，基础设施全面改善，应急装备齐全完备。应急管理指挥系统健全完善，上下协同、指挥快速高效，形成对接互通、资源共享的现代化应急指挥体系。应急指挥机构设置合理，职能配置健全，各类突发情况应急处置、应急救援能力增强。

应急救援能力达到新水平。建立规范化、模块化、标准化的应急救援指挥架构，推进现代化应急指挥平台体系建设，提升应急指挥决策能力，完善基层应急组织建设，促进镇（街道）专职消防队伍、企业专职消防队、志愿消防队等多元化力量发展，吸引、动员社会资本和社会力量广泛参与应急救援力量建设，整合各类应急救援力量和资源，建立健全各类应急救援力量联勤、联调、联战工作机制。

应急管理信息化建设迈上新台阶。积极推进“智慧应急”体系建设，加快现代信息技术与应急管理业务深度融合，以信息化推进应急管理现代化。

减灾救灾工作成效显著。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取得明显成效，全区自然灾害综合风险得到系统性评估，防灾抗灾能力底数清晰，

防灾减灾措施全面有效。防灾减灾救灾机制进一步完善，城市、农村基础设施灾害防御能力明显提升，各类灾害救助能力不断增强。社会组织积极参与减灾救灾，全民防灾减灾素养显著提高，形成政府主导、多元联动、协同配合、有序参与的防灾减灾新格局。

综合应急能力不断提升。应急预案体系进一步完善，总体预案、专项预案密切衔接，实现预案、物资、队伍的有效整合。部门协同、区域协同以及社会动员统筹协调机制不断健全。应急物资、应急装备、应急通信、紧急运输等方面保障能力全面加强，产业资源配置更加优化。

“十四五”期间应急管理建设主要指标				
序号	类别	规划指标	2025 年目标值	属性
1	安全 生产	亿元国内生产总值生产安全事故死亡率	<0.01	约束指标
2		道路交通万车死亡率	<1.35	预期指标
3		年度 10 万人口火灾死亡率	<0.25	预期指标
4	自然 灾害	年均因 自然灾害直接经济损失 占国内生产总值的比例	<1% (5 年平均)	预期指标
5		年均每百万人 口因 自然灾害死亡率	<0.5 (5 年平均)	预期指标
6		新创建综合减灾示范社区	>5 个	预期指标
7		受灾人员基本生活得到有效救助的时间	<12 小时	预期指标
8		常住人口应急避难场所面积	>2.5 m ²	约束指标

三、主要任务

(一) 健全完善应急管理机制

1.完善应急组织体系。加强对应急管理工作的组织领导，完善应急组织体系，细化梳理各项工作职能，明确综合协调部门与其他

行业主管部门“统”“分”关系，落实具体业务中“防”“救”责任；健全区、镇（街道）应急管理机构，在有关部门明确应急管理职责的承担机构；完善执法监管体制，推进应急管理综合执法改革，整合安全生产、应急管理、防灾减灾救灾等执法队伍及职能，实行应急管理综合执法，为应急管理事业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强组织保障。

（区安监局牵头，各有关部门按照职责分工负责）

2.健全统筹协调机制。区党工委、管委会，各镇（街道）领导班子重要时段专题研究安全生产、应急管理、防灾减灾救灾工作，及时协调解决重点难点问题，切实统筹做好重大风险防控工作。按照职能划转承接情况，及时调整防汛抗旱指挥部、防灾减灾委员会、抗震救灾委员会，明确各应急指挥议事协调机构职能、权限、程序、责任，进一步提高机构运行效率，形成权威高效的统筹机制。根据“多灾种、大应急”的要求，发挥应急管理部门的综合统筹协调作用，系统性开展应急管理工作，完善调查评估、应急预警、应急联动、应急协调、应急保障等工作机制。（区安监局牵头，各有关部门按照职责分工负责）

3.健全应急管理责任体系。按照“党政同责、一岗双责、齐抓共管”的要求，强化党政主要领导应急管理第一责任，强化分管领导责任，切实加强对安全生产、防灾减灾、应急救援等工作的领导。严格落实“管行业必须管安全、管业务必须管安全、管生产经营必

须管安全”的要求，根据度假区行业部门特点，认真梳理行业企业和主管部门，做到主管行业清晰、监管对象明确。细化年度应急管

理工作目标责任制指标，厘清综合监管和行业管理部门安全生产权力和责任。进一步健全权威高效的应急管理工作考核机制，切实加强对责任落实的评估和监督。（区安监局牵头，区政工部、区经发局等有关部门按照职责分工负责）

4.加强应急预案体系建设。坚持以问题为导向，全面加强度假区应急预案体系建设。以总体应急预案为纲，持续推动专项、部门和基层应急预案修订。推动社区（村居）综合应急预案制定，提升区域内多灾种综合应对能力。开展应急预案可行性评估，强化各类各层级应急预案衔接融通和数字化应用，构建覆盖全区域、全灾种、各行业、多层级、全过程的应急预案体系。强化应急演练分析研判、总结评估，发挥演练成果对应急预案的检验完善、改进提升作用。强化预案的桌面推演和实训演练，重点是推进度假区综合演练和社区（村居）基层演练工作，提升度假区协同救援能力和社区（村居）自救互救能力。（区安监局牵头，各有关部门按照职责分工负责）

5.推进应急管理共建共治。将应急管理工作融入区产业发展规划，加强新产业、新业态、新领域安全监管，统筹推进行业部门落实自然灾害防治责任，形成应急管理工作合力。采取政府购买服务、政企合作等方式，构建部门主导、专家团队支撑、基层参与的风险研判模式，在汛期、旱期、节假日等重要时间节点，综合研判安全生产、自然灾害风险形势。探索建立引导社会力量参与应急治理的

制度和政策，形成应急治理合力。积极开展多种形式的应急管理工作宣传，利用微信、微博等平台，拓宽公众参与安全治理、灾害预

防的渠道。(区安监局牵头，各有关部门按照职责分工负责)

(二) 加快构建城市安全风险防控体系

1.建立完善自然灾害监测预警机制。一是加快与上级或本级气象、水利、自然资源、住房城乡建设、交通运输、教育、卫生健康等部门建立自然灾害监测预警信息共享机制。通过签订协议等形式，分批组织实施，明确共享内容和更新频次等。二是构建涉灾部门、专家团队、地方政府、灾害现场等多方参与的会商平台，汇总分析各专业部门灾害趋势预测和重大灾害形势研判意见，形成综合会商研判报告，实现多方参与会商和多源监测预警信息的综合研判，构建信息共享、协同会商的自然灾害监测预警机制。(区安监局牵头，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度假区分局、区农业农村局等有关部门按照职责分工负责)

2.深入开展自然灾害风险普查。在全区范围开展全国第一次自然灾害风险普查工作，全面排查地质灾害、水旱灾害等风险要素，摸清风险隐患底数，查明重点区域抗灾减灾能力，加强普查数据应用，客观评估认识灾害综合风险水平，推进灾害风险精准治理。对镇(街道)、社区、企事业单位、居民开展抽样调查，掌握提升基层防灾减灾能力。到2022年底，配合上级部门完成自然灾害风险调查和灾害风险评估，配合上级部门编制自然灾害综合风险防治区划图，汇总普查成果，构建“两图一单”，健全完善自然灾害综合风险管控

体系，稳步提升自然灾害综合风险管控能力。（区安监局牵头，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度假区分局、区住建局、区综合行政执法局等有关

部门按照职责分工负责)

3.完善生产事故预防控制体系。强化安全生产风险源头管理和过程控制。全面落实度假区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计划，针对重点领域，结合行业特点和管理标准，制定专属的事故预防控制体系，深入开展交通运输、建筑施工、工贸、城市建设、电力、特种设备、农林牧渔业等行业领域专项整治。在重点时段，加强季节性安全生产规律特点分析研判，提前采取预警预防措施，全力做好汛期、取暖期、节假日等重点时段和重大活动安全防范工作。在重点对象方面，强化中小微企业风险防范能力，加大镇（街道）企业、家庭作坊的安全检查，积极培育标杆企业。加大对一氧化碳中毒、溺水等知识普及，提高防范意识和自救互救能力。（区安监局牵头，区经发局、市公安局度假区分局、区教育体育中心、区住建局、区市场监管局、区农业农村局、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度假区分局等有关部门按照职责分工负责)

4.增强综合防灾减灾救灾能力。积极推进区、镇级救灾物资储备库建设，推动有条件的社区（村居）建立救灾物资储备点，积极推进综合减灾示范社区创建工作。逐步完善农业保险、商业财产保险、自然灾害保险等，充分发挥保险在灾害风险防范、灾害救助等方面的积极作用。建立健全灾害信息员队伍体系，设立灾害信息员A、B岗，通过专兼职相结合，确保灾害信息员队伍齐备，确保第一

时间掌握和报送灾情。完善基层应急管理网格，加强灾害风险网格化管理，探索建立“第一响应人”制度，发挥网格员哨点作用，引

导群众开展风险隐患报告、排查、治理和常态化应急疏散演练，增强防范和第一时间处置灾害事故的能力。科学制定灾后恢复重建规划，加快推进基础设施修复、因灾倒损房重建等灾后恢复重建各项工作，尽快恢复正常生产生活秩序。建立自然灾害信息发布制度，充分利用微博、公众号等新闻渠道，规范社会舆情应对等工作流程。

(区安监局、区发展与统计服务中心、区住建局牵头，区农业农村局、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度假区分局等有关部门按照职责分工负责)

(三) 加强应急救援力量体系建设

1.加强国家综合性消防救援力量建设。牢固树立习近平总书记授旗训词在国家综合性消防救援队伍建设中的根本指导地位，奋力开创国家综合性消防救援队伍改革建设发展新局面，将度假区消防救援大队打造成一支践行“对党忠诚、纪律严明、赴汤蹈火、竭诚为民”的消防救援队伍。加快推进公共消防设施建设。全面加强物资和装备保障，为改进训练方式方法提供有力支撑，提升救援信息化、自动化和智能化水平，进一步提升面对新时代任务要求的快速响应能力。(区消防救援大队牵头，各有关部门按照职责分工负责)

2.加强专业救援队伍建设。依托具备一定专业能力的企业力量、医疗卫生机构等，在事故救援、防汛抗旱、道路抢险、紧急医学救援、传染病防控等领域，组建一批区级专业应急救援队伍。全面梳理度假区企业专兼职消防队伍建设现状，督促重点企业落实企业消

防队伍建设的主体责任，加强队伍组建、培训和装备投入，推进消防队伍协同作战能力。(区安监局牵头，区农业农村局、区卫计局、

区消防救援大队等有关部门按照职责分工负责)

3.加强社会应急救援力量建设。加强引导、强化服务，积极支持和规范队伍建设发展，推动社会救援力量发挥更大作用。通过搭建协作服务平台、建立与专业队伍共训共练机制等，积极支持社会救援力量建设发展，鼓励规范有序参与救援行动。推动企业、社区（村居）建设专（兼）职应急救援队伍、微型消防站或应急救援站，配备相应的应急救援器材及装备。组织动员社区（村居）党员、干部、群众参加基层应急队伍，发挥其在公共安全信息报告、先期处置、自救互救、人员转移安置等方面的工作优势。（区消防救援大队、区安监局牵头，各有关部门按照职责分工负责）

4.推进社区志愿者应急救援队伍建设。结合综合减灾示范社区创建工作，由专业消防救援队伍为社区志愿者应急救援队伍提供专业化应急救援培训，通过完善救援装备和实训演练，不断提升队伍应急救援能力，加快志愿者应急救援队伍建设。（区安监局牵头，各有关部门按照职责分工负责）

5.加强应急救援专家队伍建设。邀请一批高水平专家为度假区应急救援能力提升提供专业化支撑。参照上级管理规定，出台度假区应急管理专家库及专家管理办法，重点邀请区内专家人才，保证其充分了解度假区实际情况。不断完善专家工作机制以及参与研判、决策管理办法，为专家正常工作提供必要的保障条件，充分发挥专

家的专业化服务效能。(区安监局牵头，各有关部门按照职责分工负责)

(四) 加强综合应急保障能力建设

1.加快度假区应急信息系统建设。加快现代信息技术与应急管理业务深度融合，以信息化推进应急管理现代化。加快推进应急指挥中心平台建设，广泛收集度假区各部门、各单位的建设需求，推出综合应急信息平台建设方案，实现一平台多用，同时满足安全生产、自然灾害、消防救援建设需求，加强平台数据存储、云计算、可视化、冗余保障等方面能力提升。加强平台同市信息平台的对接能力，提升重特大事故灾难的协同应急救援能力。(区安监局牵头，各有关部门按照职责分工负责)

2.完善应急物资保障体系建设。到 2025 年初步建成分级分类管理、反应迅速、保障有力的应急物资储备体系，全区应急物资储备能力和管理水平大幅提升。建立健全党工委、政府统一领导、应急管理部门统筹协调，统分结合的应急物资管理保障体制。分级分类按照应急物资储备，制定应急物资储备计划。科学确定各级应急物资储备的品类、规模、方式和布局，配合形成以上级储备为支撑、区级储备为基础的应急物资储备体系。建立应急物资数据库快速调配和采购机制。全面推广生活物资、救援物资的社会代储模式，重点做好防汛抗旱的物资需求。(区安监局、区发展与统计服务中心牵头，区农业农村局、市公安局度假区分局、区消防救援大队等有关部门按照职责分工负责)

3.完善应急运力储备。持续加强度假区应急运力储备，建立区、镇（街道）运力协调联络机制，依据区、镇（街道）实际能力。持

续协调防控物资运输管理，建立应急车辆通行保障通道，提供应急物资运输和人员疏散的交通保障，提升应急救援效率。按照“一份资源、多方使用”的原则，建立政府统一规划、企业积极参与、救援给予补偿的信息化应急运输调度平台和储备调用机制。制定应急运输保障预案，明确部门职责分工，畅通沟通联系渠道，为应急物资快速调运提供科学、合理、有效的保障。（市公安局度假区分局牵头，各有关部门按照职责分工负责）

4.完善应急避难场所建设。深入推进国土空间规划，落实防灾减灾救灾基础建设标准，持续加强应急避难场所建设，提升应急避难场所建设标准，特别针对固定避难场所，提高卫生、医疗、物资、通讯、电力等基础条件的保障能力。充分利用公园、广场、学校、体育场馆、人防工程等公共服务设施，因地制宜建设、改造和提升应急避难场所。加强应急避难场所的日常维护和保养，到2025年底，城区常住人口人均应急避难场所面积不低于2.5平方米。（区安监局、区发展与统计服务中心、区住建局牵头，区教育体育中心、区农业农村局等有关部门按照职责分工负责）

（五）加强应急管理基础能力建设

1.强化应急法规标准落实。认真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突发事件应对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山东省突发事件应急保障条例》等法律法规，加强应急管理、安全生产普法力度，积

极参与制定自然灾害、安全生产等地方标准。严格落实上级应急标志标识、应急队伍及装备配置、应急物资储备等领域标准要求。鼓

励企业、行业组织和社会组织等机构参与地方标准和行业标准制定等。(区安监局牵头，区市场监管局、区发展与统计服务中心等有关部门按照职责分工负责)

2.加强基层应急能力标准化建设。根据风险普查情况，鼓励开展以有班子、有机制、有预案、有队伍、有物资、有培训演练为主要内容的镇(街道)应急管理能力“六有”标准化建设，以有场地设施、有装备物资、有工作制度为主要内容的社区(村居)应急服务站(点)“三有”标准化建设，提升基层应急管理能力。深入开展“综合减灾示范社区”创建活动，积极参与“山东省综合减灾示范县(区)创建工作，以创促建，提升基层应急管理整体水平。(区安监局牵头，各有关部门按照职责分工负责)

3.加强应急管理人才队伍建设。依托高校、科研等机构加大应急人才培养力度，提升管理人员履职能力，大力推进应急管理人才培养。加大应急管理综合行政执法队伍建设投入，推动标准化、规范化建设，定期参加执法人员培训，规范执法行为。建立应急管理人才库，落实引进高层次人才优惠政策，精准引进一批应急管理人才。(区政工部、区安监局牵头，各有关部门按照职责分工负责)

(六) 加强社会协同应对能力建设

1.深化应急知识宣传深度。深入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和应急管理工作的论述，扎实推进安全生产、防灾

减灾知识宣传进企业、进农村、进社区、进学校、进家庭，普及安全防范知识，培育安全文化。加强应急管理科普知识宣传，持续做

好全国防灾减灾日、安全生产月的应急知识科普推广，制作宣传册、宣传短片，利用微信、抖音、头条等网络媒体，努力将宣传深入人心，不断提升公众的安全生产和防灾减灾救灾素养。(区安监局、区消防救援大队牵头，各有关部门按照职责分工负责)

2.提升公众应急救援技能。加强面向公众的应急知识和应急技能培训，提升公众自救互救能力。建立公众应急知识培训体系，以社区(村居)、学校、企业以及政府机关为基础组织单位，经常性开展应对突发事件综合应急疏散演练。加强应急志愿者业务能力培训，将学习应急知识贯穿日常生活。(区安监局、区消防救援大队牵头，各有关部门按照职责分工负责)

3.强化安全生产社会化服务体系建设。推进度假区社会化应急服务体系建设，为辖区内安全生产服务企业提供服务牵引，全面提升技术支撑、专家咨询、安全管家、教育培训等领域的服务能力和服务质量，为提升度假区应急管理能力保驾护航。(区安监局牵头，各有关部门按照职责分工负责)

4.完善灾害风险分担机制。度假区推动保险企业同重点行业、重点企业加强合作，通过实施安责险，加快建立保险机构和专业技术服务机构广泛参与的安全生产社会化服务体系，为企业提供防灾减灾损保障，充分发挥保险企业监管职能，有效遏制事故灾难的发生。(区安监局牵头，各有关部门按照职责分工负责)

(七) 加强宣教培训体系建设

1.打造多元化的应急管理媒体宣传平台。注重传统媒体与新兴

媒体融合互动，更大力度发挥公益广告、“两微一网”、教育基地等宣传教育平台作用，多渠道、多形式开展安全生产、应急管理和防灾减灾救灾宣传教育。充分利用互联网、电视、报刊、移动互联网新媒体等多种形式，形成多元化、多样化、生动化的安全文化宣传与传播途径，向公众传播、普及防灾减灾知识。开发针对不同社会群体的防灾减灾科普读物、教材、动漫、游戏、影视剧等宣传教育产品，充分发挥微博、微信和客户端等新媒体的作用。推广地方减灾经验、宣传成功减灾案例和减灾知识，提高公民防灾减灾意识和技能。(区文明办、区安监局牵头，各有关部门按照职责分工负责)

2.深入开展应急管理“大培训”。切实加强党政领导干部安全生产与自然灾害防治法律法规培训，开展对度假区应急管理干部实施综合业务轮训。把安全和应急避险逃生教育纳入各类学校教育课程，增强学生的安全意识和自救互救能力。大力开展全员培训计划，推广“开工第一课”行动。开展企业应急管理教育培训执法检查，突出加强对交通运输、建筑施工、危险化学品、特种设备等重点领域，运输车辆驾驶人、建筑劳务工、产业工人等重点人群的教育培训。

(区政工部、区安监局牵头，各有关部门按照职责分工负责)

四、重点建设工程

(一) 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工程

全面推广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摸清度假区灾害风险隐患底

数，查明高风险区域抗灾减灾能力，客观认识度假区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水平，为有力规避自然灾害风险提供支撑。普查将重点针对地

震灾害、地质灾害、水旱灾害的孕灾因子、承载体、历史数据以及防灾能力开展全面普查，通过单灾种区划和多灾种融合区划，发现自然灾害综合风险重点隐患区域，为下一步制定防治措施提供支撑。根据上级工作安排，2021 年全面开展第一次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2022 年底配合上级完成综合风险区划任务，为后续政府决策提供支撑。(区安监局牵头，区农业农村局、区住建局等有关部门按照职责分工负责)

(二) 应急指挥平台工程

按照突发事件监测预警、应急处置、综合保障、恢复重建、事件评估等全过程，参照国家、省和市应急指挥中心建设标准，对标顶层设计，坚持以用为本，汇聚各方数据资源，充分运用云计算、大数据、人工智能、物联网等现代科学技术，围绕应急管理业务全过程管理，建设风险评估、监测预警、应急指挥、辅助决策、监管执法、社会动员和应急大数据业务系统，推进区、镇（街道）两级综合应急指挥平台、分领域应急处置平台和现场移动指挥平台建设。同时，加强度假区涉及安全的各类信息平台整合，实现平台之间数据互联互通。依照统一的应急管理数据和业务标准，加快推进“智慧应急”信息系统建设，完善应急通信基础设施，全面优化提升对重大险情和各类事故灾难的快速响应能力。(区安监局牵头，各有关部门按照职责分工负责)

(三) 应急避难场所建设工程

开展全区应急避难场所情况调查，摸清辖区内应急避难场所底

数，形成应急避难场所数据库，建立应急避难场所备案制度和运行管理与评估机制，将应急避难场所功能区、应急物资、人员安置和运行状态与应急指挥系统有效衔接。根据人口分布、城乡布局、区域特点、灾害特征和隐患点分布，建设能够覆盖一定范围的，具备应急避险、应急指挥、救援功能的多灾统筹、平灾结合、功能完善、综合利用的示范性应急避难场所，并结合全国防灾减灾日、国际减灾日等关键时间节点，在应急避难场所开展宣传教育和应急避难演练等活动，提高人民群众的应急避难场所知晓率。（区安监局牵头，区住建局等有关部门按照职责分工负责）

（四）应急物资储备建设工程

按照“布局合理、规模适度、规范达标”的原则，采取新建、改扩建、租赁和代储等方式，以镇（街道）全覆盖为目标，建设区、镇（街道）应急物资储备仓库（点）。借助信息化，推进应急物资储备管理信息化系统建设，提升应急物资储备库智能化管理水平，加强应急物资建设，提升调拨能力。（区安监局、区发展与统计服务中心牵头，各有关部门按照职责分工负责）

五、规划实施保障

（一）加强组织领导，切实发挥规划引领作用

各级各有关部门要充分发挥规划引领作用，加强组织领导，将规划内容纳入年度工作计划，明确责任和规划实施进度要求，确保

本规划确定的各项任务落实到位。加强顶层设计，进一步明确各级各类应急管理机构之间的关系和权限，各相关部门要强化对应急管

理工作的编制保障，确保机构到位、编制到位、人员到位。各部门按照职责分工，认真落实好规划中的相关工作。

(二) 加强协调配合，形成应急管理工作合力

健全各部门之间的沟通协调机制，由安监局牵头，适时召开协调会，研究解决实施过程中遇到的重大问题，形成齐抓共管、全面落实的良好局面；抓好重点建设项目统筹，指导协调承办单位制定年度实施计划，加快相关工程的立项、投资和建设；主动加强与相关部门的沟通协调，积极争取财政支持，加强宣传，增强公众对规划的认知和认同，营造全社会共同参与和支持规划实施的良好氛围。

(三) 加强资金保障，确保应急工作顺利开展

区财政部门要调整应急管理财政支出重心，加大应急管理公共产品和服务支出的投入，保障重特大突发事件应对和应急管理重点项目的经费需求。坚持专款专用、滚动使用、严审慎用。吸收借鉴其他县（市）区的经验，研究探索建立重特大突发事件应急储备金制度，为应急处置和灾后重建提供资金保障。

(四) 加强跟踪评估，切实做好规划落地实施

加大督查检查力度，指导各单位严格落实应急管理职责，对应急救援队伍、装备、物资配备情况组织开展实地检查。开展重点工作完成情况跟踪评估，协调推进各项部署，确保阶段性目标任务的完成。

聊城江北水城旅游度假区“十四五” 安全生产规划

目 录

前言

第一章 发展基础和面临形势

一、“十三五”时期发展回顾

二、“十四五”发展形势

第二章 指导思想、基本原则和发展目标

一、指导思想

二、基本原则

三、发展目标

第三章 主要任务

一、构建安全监管责任体系，压实企业主体责任

二、健全安全风险防控体系，提升风险管控能力

三、深化重点行业领域整治，全力防范重大风险

四、完善安全监管执法体系，提升执法效能

五、健全优化应急体系，提升事故应急救援能力

六、强化安全生产保障机制，夯实安全生产基石

七、健全社会协同治理机制，织密风险防范网

八、拓展宣传教育阵地，发挥文化示范引领作用

第四章 重点工程

- (一) 积极创建安全发展示范城市
- (二) 安全监管执法能力提升工程
- (三) 推进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工程
- (四) 推进安全生产科技赋能工程

第五章 规划实施保障

- (一) 加强组织领导
- (二) 加强资金保障
- (三) 加强科技保障
- (四) 加强评估考核

前 言

“十四五”时期（2021-2025）是我国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实现第一个百年奋斗目标之后，乘势而上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向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进军的第一个五年；是聊城江北水城旅游度假区爬坡过坎、负重前行，推动高质量发展的战略攻坚期。安全生产关系到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关系着改革发展和社会稳定大局，谋划“十四五”时期安全发展，制定好“十四五”时期安全生产规划对全面提高城市安全保障水平，有效防范和坚决遏制重特大生产安全事故发生具有十分重要意义。

聊城江北水城旅游度假区“十四五” 安全生产规划

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精神，全面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安全生产工作一系列重大决策部署，按照省委、省政府和市委、市政府的工作要求，统筹推进安全生产事业高质量发展，维护公共安全和社会稳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山东省安全生产条例》《聊城市“十四五”安全生产规划》《聊城江北水城旅游度假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制定本规划。

第一章 发展基础和面临形势

一、“十三五”时期发展回顾

“十三五”时期，全区上下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省委、省政府和市委、市政府工作要求，全面推动安全生产领域改革发展，坚持把安全生产纳入经济社会发展总体战略同步部署同步推进，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的安全发展理念，统筹安全与发展，采取了一系列有效举措，全区安全生产事业得到全面加强，

近几年，我区未发生过一起重大安全生产事故，死亡人数持续为零，全区安全生产形势始终保持了总体稳定的良好态势。

(一) 安全生产责任得到有效落实

我区狠抓属地、行业监管责任落地，着力解决机制体制深层次、障碍性、根本性问题及“认不清、想不到、管不到”的问题。一是按照“管行业必须管安全、管业务必须管安全、管生产经营必须管安全”的要求，每季度定期召开安全生产工作会议，健全“党政同责、一岗双责、失职追责”的安全生产责任体系，严格落实部门监管责任、属地管理责任。二是突出企业主要负责人责任落实。通过公告风险点危险源、明查暗访、执法检查等措施，推动企业“一把手”落实第一责任人安全生产责任，推动企业安全生产责任体系“五落实五到位”，督促企业落实内部的安全生产责任制，进一步解决安全生产主体责任“最后一公里”问题。

(二) 安全风险管控能力显著增强

一是建立完善安全生产风险分级管控和隐患排查双重预防机制，开展危险（有害）因素辨识和风险评估，采取技术、培训、管理等措施对安全风险实施分类分级管控。二是通过日常安全生产执法检查、节假日安全检查、四不两直检查、各项专项整治、第三方协助监管等方式，对企业进行隐患排查治理，督促企业按要求建立健全隐患排查治理制度和安全生产奖惩机制，采取激励措施，鼓励全员开展隐患排查工作。三是全面落实安全生产隐患排查治理工作机制，认真排查、科学判定重大风险隐患，完善和落实重在从根本上消除

事故隐患的责任链条、管理办法和工作机制，督促企业严格落实有限空间作业“七个不准”等工作要求，降低各类危险作业风险。

(三) 安全监管执法能力进一步提升

一是狠抓安全监管专业能力提升，持续升级安全生产第三方协助监管服务，着力解决基层安全监管专业能力不强的问题，推广专家安全核查工作机制，实现专家核查常态化、部门监管监察日常化、领导督查定期化，构建全覆盖、立体化的安全监管模式。二是狠抓专业队伍建设，不拘一格培养人才，加强对执法监察队伍的培训工作，积极参加上级应急管理部门组织的安监执法相关评选活动，提升监察队伍业务素质。三是以政府购买服务，聘请坐班专家，积极开展安全生产隐患大排查、快整治、严执法集中行动和企业主体责任落实专项执法检查，加强安全生产中介机构执法检查，规范中介服务行为，为全区安全监管提供有力的技术支撑。

(四) 重点行业领域整治效果明显

一是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开展三年危险化学品安全综合治理、国务院安委会开展全国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要求，深入开展开展大排查大整治、安全生产专项整治行动，进一步深化重点行业领域安全整治。二是结合各年度岁末年初(春节)、汛期、全国“两会”、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70周年、节假日等重点时段安全生产工作特点，持续深入开展危险化学品、道路交通、建筑施工、燃气、消防等重点行业领域专项行动，全面排查消除各类安全隐患，严厉打击非

法违法生产经营行为，督促企业严格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有效遏制重点行业、领域的生产安全事故。

(五) 应急预案管理体系不断健全完善

加强安全生产应急预案管理工作，组织指导编制各类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增加预案的针对性、实用性和可操作性，组织开展应急演练，切实提升生产安全事故应急处置能力和水平。

(六) 安全生产宣传教育成果显著

我区紧紧围绕“打造大宣传格局，培育大安全氛围”的目标任务，以弘扬“以人为本、安全发展”的理念，不断健全安全生产培训体系和宣教体系，坚持贴近实际、贴近企业、贴近群众，努力做到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全覆盖。一是充分利用“3·15”消费者权益日、“安全生产月”咨询日，分别通过设置咨询台、安全宣传展板、悬挂条幅、发放各类宣传资料等方式，面向社会大众宣传各类安全生产知识，扩大宣传覆盖面。二是组织各级各部门相关单位上好“聊聊安全”安全生产公开课、“万人千厂”警示教育安全课及“水城安全万堂课”活动，开展安全生产知识“五进”等活动，持续提升安全生产宣传深度；三是通过每年开展辖区内工贸企业负责人和安全管理人员、危险化学品从业人员初始和继续培训教育考核，推进各层级各领域安全、应急培训常态化；四是通过弘扬安全文化，凝聚社会共识，深入推进全区安全文化建设，社会公众的安全风险防范意识、应急避险能力显著提升。

二、“十四五”发展形势

“十四五”时期是我国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实现第一个百年奋

斗目标之后，乘势而上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向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进军的第一个五年；也是聊城江北水城旅游度假区（以下简称“度假区”）加快推进高质量发展、奋力开启现代化建设新征程的关键时期。区党工委、管委会对安全生产的认识提升到一个新的高度，把新发展理念贯穿发展全过程和各领域，为我们做好新时期安全生产工作进一步指明方向，提供了新的动力和保障。

（一）发展机遇

一是党中央、国务院高度重视安全生产工作，作出了一系列重大决策部署，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的系列讲话精神，为安全生产工作提供了强大政策支持，各级党委政府加强领导、强化监管，狠抓责任落实，为安全生产工作提供了有力的组织保障。

二是社会治理能力不断提高，网格化社会防控体系不断健全，社会文明素质、安全意识和法治观念加快提升，安全发展的社会环境进一步优化。

三是经济社会发展提质增效、产业结构优化升级、科技创新快速发展，将加快淘汰落后工艺、技术、装备和产能，“科技强安”战略有利于降低安全风险，提高本质安全水平。

四是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安全需求，以及全社会对安全的高度关注，为推动安全生产工作提供了巨大动能。

(二) 面对挑战

一是人民群众对安全生产工作成效的期望值提高。安全生产关

系千家万户，随着人民群众生活水平的提高，对生产安全事故的容忍度越来越低，从业人员对生产安全的维权意识越来越高，社会公众对提高事故灾难应对处置能力的呼声和期望日益高涨，安全生产问题已经成为社会高度关注的民生问题、热点问题。

二是企业主体责任落实不够到位。从事故发生的原因来看，企业安全教育管理不到位，“三违”行为是事故发生的重要原因，特别是中小企业在追求效益最大化中，安全生产主体责任落实的不够，安全基础工作不扎实、管理不到位。

三是各类安全生产风险突出。一是工业化、城镇化进程加速推进，城市生产生活空间的关联性不断增强，安全风险出现结构性变化，事故的隐蔽性、突发性、综合性，风险防范难度加大。二是随着经济社会的发展，新能源、新材料、新技术、新业态迅速发展，新兴风险将不断涌现，加上城市的结构日趋复杂，危旧房屋、玻璃幕墙、电梯设备、大型商业综合体以及人员密集场所等安全风险突出，城市安全管理难度增大。

四是安全生产基础与经济高速发展不匹配。经济粗放式增长惯性依然存在，传统产业转型升级任务艰巨，自动化、机械化、信息化程度较低，经济发展与安全生产间的矛盾在短期内难以有效缓解。

五是安全监管工作有待加强，监管手段的科学化、信息化水平有待提升，执法力量不足的问题依然存在。新技术、新产业、新业

态、新模式的发展，使灾害链进一步延伸，新型灾害、次生衍生灾害更加多样，不可知、不可控的安全风险将不断涌现，防范难度加

大。同时新发展阶段、新发展理念、新发展格局又对安全生产工作提出更高的要求。

综上所述，“十四五”时期，我区安全生产工作将进入爬坡过坎期、治本攻坚期和改革创新期，新机遇和新挑战并存。我区要进一步提升治理能力，准确识变、科学应变、主动求变，不断创新安全生产管理体制、机制和模式，为更高水平推进文化旅游强区建设提供更加坚实的安全基础。

第二章 指导思想、基本原则和发展目标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深入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的重要论述精神，认真落实市委、市政府部署要求，坚定不移贯彻新发展理念，统筹发展和安全，胸怀“两个大局”，立足当前、放眼长远，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坚持问题导向和底线思维，强化红线意识，树牢安全发展理念。着力完善体制机制、责任体系、制度保障、基础保障，深化源头治理、系统治理和综合治理，全力防范化解重大安全风险，着力提升守牢安全生产底线，坚决杜绝重特大事故，防范遏制较大事故，努力减少一般事故，以

提高安全风险防控能力为主线，以深化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为抓手，以有效遏制重特大事故为目标，加快推进安全生产治理体系和治理

能力现代化，为全面开创度假区高质量发展、高品质生活提供坚实的安全保障。

二、基本原则

坚持安全发展、源头治理的原则。全面加强党对安全生产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统筹发展和安全，实现发展质量、结构、规模、速度、效益、安全相统一。坚持前瞻谋划与整体推进相结合，坚持立足当前与着眼长远相结合，坚持关口前移、动态管控、精准治理相结合，转变发展方式，优化安全布局，严格安全准入，从源头上防范遏制事故发生。

坚持统筹兼顾、协调发展的原则。本着高标准、争先进、能落实的原则，既要全面落实国家安全发展战略和市应急工作部署要求，又要结合度假区发展实际，突出度假区发展特色，统筹考虑安全发展的前景。

坚持预防为主、标本兼治的原则。将安全发展理念贯穿经济社会发展各领域和全过程，统筹做好预防、预测、预警和预报工作，从注重事后救助向注重事故预防转变，做好常态下风险评估、隐患排查、物资储备、队伍建设、装备完善、应急演练等工作。

坚持压实责任、综合治理的原则。进一步压紧压实政府领导责任和部门监管责任，加快建立企业“全员、全岗位、全过程、全天候”安全责任链条，构建更为严密的安全生产责任体系，形成企业

负责、职工参与、政府监管、行业自律、社会监督的安全生产共建共治共享格局。

三、发展目标

(一) 总体目标

到 2025 年，全区安全生产监管体制更加完善，重点行业领域专项整治取得明显成效，重大安全风险防范化解机制进一步健全，安全生产监管执法能力、技术支撑能力和事故应急救援能力显著增强，企业自我约束、持续改进的安全生产内生机制进一步形成，生产安全事故总量显著减少，安全生产形势持续稳定，全面创成安全发展示范城市。

(二) 具体目标

性质“十四五”时期安全生产主要指标			
序号	指标内容	预期值	性质
1	重特大事故起数	0	约束性
2	生产安全事故死亡人数	下降 10%	约束性
3	亿元国内生产总值生产安全事故死亡率	<0.01	约束性
4	工矿商贸就业人员十万人生产安全事故死亡率	<0.5	约束性
5	道路交通万车死亡率	<1.35	预期性

展望 2035 年，我区安全生产综合监管能力显著提升，安全生产基层基础保障能力明显增强，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得到有效落实，

本质安全水平全面提升，监管体制机制健全完善，生产安全事故全面下降，人民群众的安全感更加充实、更有保障、更可持续。

第三章 主要任务

一、构建安全监管责任体系，压实企业主体责任

(一) 全面落实党政领导责任制

以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专题为抓手，强化“党政同责、一岗双责、齐抓共管、失职追责”，细化党政领导责任制清单，细化任务分工，压紧压实各方责任，将履行安全生产工作职责情况纳入党政领导干部年度述职内容。加强非生产类伤亡事故防范管理，落实一氧化碳中毒、中小学溺水、农村道路交通事故等安全管理责任。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统筹好发展和安全，进一步发挥各级政府对安全生产工作核心领导作用。(区安监局牵头，区政工部、区各行业主管部门、区负有安全生产监管职责的部门按照职责分工负责)

(二) 推动明晰部门监管责任

坚持“管行业必须管安全、管业务必须管安全、管生产经营必须管安全”和“谁主管谁负责”，细化完善行业主管部门安全生产工作职责任务清单，规范镇（街道）安全生产监管机构的职能设置和人员配备。建立安全监管职责动态调整机制，明确新产业、新业态安全监管责任，推动负有安全生产监管职责的重要部门设立相应安全监管内设机构，厘清综合监管部门与各行业主管部门之间的职责

边界，形成消除监管盲区漏洞。完善安全风险会商研判、防控协同和安全保障机制，强化部门监管合力。优化各级安委会办公室实体

化运行机制，推动警示提示、约谈督办等制度落实。（区安监局牵头，区各行业主管部门、区负有安全生产监管职责的部门按照职责分工负责）

（三）强化落实企业安全主体责任

严格落实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清单，压紧压实企业“第一责任人”责任，推动主要负责人依法履职。深入推进安全风险分级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双重预防机制建设，深化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加强安全管理机构和人员配备，推动危险化学品、道路运输、建筑施工等重点行业领域配备安全总监、注册安全工程师；加大安全生产资金保障，落实安全生产费用提取使用，推广安全生产责任保险；夯实安全生产基础管理，完善安全生产责任制，健全安全生产规章制度，突出安全生产工作日常化、显性化，建立自我约束、持续改进的内生机制。（区安监局牵头，区各行业主管部门、区负有安全生产监管职责的部门按照职责分工负责）

（四）严格执行考核评价制度

完善安全生产工作考核评价指标体系，细化考核评价标准，健全过程考核与结果考核、日常考核与现场考核相结合的考核评价机制，提升考核效能。

落实区安委会成员单位主要负责人安全生产述职评议制度，加强区安委会对各部门、各镇（街道）安全生产落实情况的监督。将

安全生产绩效与履职评定、职务晋升、奖励惩处挂钩，严格落实安全生产“一票否决”，落实纪检监察部门安全生产违法违纪问题线索

移交查办工作机制。

建立企业全过程安全生产责任追溯制度，对被追究刑事责任的生产经营者依法实施相应的职业禁入，对事故发生负有重大责任的社会服务机构和人员依法严肃追究法律责任，并依法实施相应的行业禁入。严格落实安全生产事故追查机制，严格实施“一票否决”。（区政工部、区安监局牵头，区各行业主管部门、区负有安全生产监管职责的部门按照职责分工负责）

二、健全安全风险防控体系，提升风险管控能力

（一）健全安全风险防控机制

着力构建包含安全风险分析研判预警、安全风险信息互通共享、企业安全生产风险分类分级监管和应急处置联动四位一体的安全风险防控机制。定期开展事故灾难形势分析会议，加强对风险季节性、阶段性特点和发展趋势的研判分析，及时发布各类安全预警信息，制定科学的管控方案，实现安全风险超前防范。制定不同行业领域风险防控标准规范、实施指南，规范安全风险防控工作流程；建立安全风险辨识评估制度，科学确定安全风险类别和等级，实现“一企一清单”；建立安全风险管控制度，对安全风险分级、分类管理；建立安全风险警示报告制度，强化监测预警。（区安监局牵头，区市场监管局、区住建局、区文化旅游局、区经发局、区农业农村局、

区社发局、区综合行政执法局、市生态环境局度假区分局、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度假区分局等有关部门按照职责分工负责)

(二) 强化安全风险源头管控

加强城市规划准入等源头环节的安全防控，在编制城市国土空间规划、产业发展规划等各类规划时必须开展安全风险评估论证，严格控制新增高风险功能区，科学布局城市功能和产业结构。坚持从源头上防范化解重大安全风险，按照不同行业领域、不同安全风险特点和事故教训，研究制定行业准入标准，严格高风险行业项目准入条件，强化生产工艺、技术、设备和材料安全准入。完善规划、设计和建设的安全准入标准，研究建立重大工程、重大活动安全风险评估制度，落实重大安全风险“一票否决”。严格重点行业建设项目安全设施设计审查，加大整顿关闭力度。（区安监局牵头，区发展与统计服务中心、区市场监管局、区住建局、区文化旅游局、区经发局、区农业农村局、区社发局、区综合行政执法局、市生态环境局度假区分局、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度假区分局等有关部门按照职责分工负责）

（三）加强安全风险动态评估

坚持全周期管理理念，将风险评估管控纳入城市规划、设计、建设、运营、维护全过程。定期组织开展覆盖全区各行业领域及区域安全风险评估，构建安全风险数据库，绘制全区危险化学品、建筑施工、特种设备、消防等重点行业领域安全风险“一张图”。建立风险分析会商制度和重大风险联防联控机制，对高风险区域整治挂牌督办及系统性风险提级管控。（区安监局牵头，区市场监管局、区

住建局、区文化旅游局、区经发局、区农业农村局、区社发局、区
综合行政执法局、市生态环境局度假区分局、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度假区分局等有关部门按照职责分工负责)

三、深化重点行业领域整治，全力防范重大风险

(一) 深入开展专项整治三年行动

巩固安全生产专项整治成果，持续推进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强化危险化学品、建筑施工、人员密集场所等重点行业领域企业“一企一策”指导服务。落实清单化任务管理和挂图作战工作机制，开展重难点问题集中攻坚。建立专项整治成果评估推广应用机制，总结推广专项整治在责任体系、工作机制、制度规范和技术标准等方面的典型经验做法，构建更加完备、更加成熟的安全发展制度体系。

强化辖区内托运、承运、装卸、车辆运行等危险货物运输全链条安全监管，严格执行剧毒化学品运输许可制度，严防危险化学品在运输过程中发生爆炸或泄漏。加强危险货物装卸、储存场所和设施的安全监管。落实完善化学品鉴定评估与登记制度。加强企业及医院、学校等单位的危险化学品使用安全管理。加强危险化学品装卸、存储、使用安全监管，加大烟花爆竹执法检查力度，排查非法经营(储存)行为，严格执行烟花爆竹零售许可制度，持续保持“打非治违”高压态势，严厉打击烟花爆竹批发企业违反“六严禁”和零售点违反“两关闭”“三严禁”行为。(区安监局、区市场监管局、

市公安局度假区分局牵头，区各行业主管部门、区负有安全生产监管职责的部门按照职责分工负责)

(二) 持续开展消防安全专项整治

聚焦老旧小区、电动车充电设施、外墙保温材料、彩钢板建筑、家庭加工作坊、“三合一”场所、城乡结合部等事故高发点位以及乡村火灾，强化源头管控，分阶段开展排查整治，全面落实差异化消防安全风险管控措施，推动企业落实消防安全内控体系。协调教育、文化旅游、卫生健康等重点部门落实行业系统的消防安全管理规定。实施打通消防“生命通道”工程，推动高层建筑、人员密集场所等重点场所开展消防安全能力提升专项行动，推行“互联网+”消防监管，加快推进“智慧消防”建设，推动消防安全远程监督、移动执法、线上管理。（区消防救援大队牵头，市公安局度假区分局、区社发局、区教育体育中心、区住建局、区农业农村局、区文化旅游局、区卫计局、区市场监管局等有关部门按照职责分工负责）

（三）持续开展道路运输安全专项整治

持续整治货车非法改装、“大吨小标”等安全痼疾。加强途经高速公路的危险化学品运输车辆的交通安全管理，加强省道、城乡结合部、农村道路的路面管控力度，严查、严管、严处违法违规行为。加强对桥梁、边坡陡坡和急弯路段以及重点车辆尤其是“两客一危”车辆的安全检查，督促运输企业制定并落实有针对性的安全行车操作规范，严防“三超一疲劳”现象，切实消除安全隐患，降低事故风险。加强重点车辆驾驶人动态监管，督促客运车辆司乘人员规范使用安全带，严格旅游客运安全全过程、全链条监管。强化对危险

货物运输车辆安装远程提醒监控系统督促与管理。（市公安局度假区分局牵头，区住建局、区综合行政执法局、区安监局等有关部门

按照职责分工负责)

(四) 持续开展工贸行业安全专项整治

突出有限空间作业、动火作业、外委作业等关键环节的风险管控，积极推广应用先进适用的技术装备。推进工贸行业较大风险辨识及防范全覆盖，深化重大隐患排查治理，扎实推进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工作。加强对商场、超市、餐饮等人员和货物密集场所的安全隐患排查，严格大型群众性活动报批程序，严防商贸展览、促销活动火灾、踩踏等群死群伤事故。（区安监局牵头，区经发局、区市场监管局等有关部门按照职责分工负责）

(五) 持续开展建筑施工和城镇燃气安全专项整治

加快推进建筑施工信息化安全监管，深化施工安全治理，推进施工安全双重预防体系建设，突出抓好高支模、深基坑、起重机械、脚手架等危大工程安全管理。严格施工安全监管执法，加大对重大工程、重点地区、高风险时段的监督检查力度和频次，依法查处超越资质、转包、违法分包、挂靠、租借资质等违法违规行为。推进农村危房改造和房屋安全隐患排查整治。加强对城镇燃气企业的监督检查，建立城镇燃气专业检测维护队伍，完善企业自查、地方检查的隐患排查制度。（区住建局、区综合行政执法局牵头，各有关部门按照职责分工负责）

(六) 持续开展农林牧渔安全专项整治

全面推进“平安农机”建设，以创建为抓手，针对“三夏”时期农机事故易发多发特点，加强对重点农业机械、重要农时、农机

合作社和农机大户的安全监管，持续做好变型拖拉机排查整治工作。

督促农林牧渔业领域企业、种植养殖大户、新型经营主体、农机驾驶操作人员、农资饲料兽药经营者等履行安全生产法定职责，注重日常安全风险防控和隐患排查治理，建成覆盖农林所有者、使用者和经营服务单位的安全生产网格化监管长效机制。（区农业农村局、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度假区分局牵头，各有关部门按照职责分工负责）

（七）持续开展特种设备安全专项整治

深入开展电梯、压力容器和压力管道等特种设备排查整治。推进特种设备安全监管标准化，推动特种设备安全双重预防体系建设。升级改造特种设备安全监管系统，实施特种设备安全信息化监管。加强组织开展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用起重机械制造环节专项检查，做好既有住宅加装电梯的监督检验、使用登记和技术保障等工作。严厉打击查处无证制造、无证安装、无证使用等特种设备违法行为，将严重违法的特种设备生产、使用单位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并依法实施联合惩戒。（区市场监管局牵头，区住建局、区文化旅游局等有关部门按照职责分工负责）

（八）持续开展危化废弃物安全专项整治

深化废弃危险化学品等危险废物监管，形成覆盖危险废物产生、收集、贮存、转移、运输、利用、处置等全过程的监管体系。建立

废弃危险化学品等危险废物和环境治理设施安全环保联动工作机制。

(市生态环境局度假区分局牵头，各有关部门按照职责分工负责)

四、完善安全监管执法体系，提升执法效能

(一) 强化法规标准落实

严格贯彻执行以《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为核心的安全生产法律法规。加强对《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等法律法规的学习、宣传、贯彻。严格贯彻执行安全生产领域强制性国家、行业标准，引导执行相关推荐性标准，构建“排查有标可量、执法有标可依、救援有标可循”的全方位工作格局。鼓励行业龙头企业借鉴国际国内先进标准，制定企业标准，强化行业领域安全生产标准有效供给。(区安监局、区市场监管局牵头，区各行业主管部门、区负有安全生产监管职责的部门按照职责分工负责)

(二) 创新监管执法机制

深入推进“互联网+监管”模式，创新信用监管、大数据监管等方式，实施安全生产分类分级监管，强化对高风险企业的监督检查，探索开展非现场监管监察，提升安全生产监管效能。推行安全生产监管“执法+专家”模式。建立内部、层级和外部执法监督机制，完善安全生产政府法律顾问、执法行为审议制度及重大行政执法决策机制。建立政府购买服务和实施第三方协助检查机制，以及跨领域跨部门综合行政执法与应急管理部门协调联动机制。(区安监局，区各行业主管部门、区负有安全生产监管职责的部门按照职责分工负责)

(三) 规范监管执法行为

严格监管执法计划管理，编制年度安全生产执法计划，确定检查对象和频次。全面实行执法事项清单制度，统一行政执法事项目录，严格执行安全生产行政处罚自由裁量标准，开展分类分级执法，

实施差异化、针对性的精准监管执法。严格落实行政执法公示、执法全过程记录、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三项制度，强化执法全过程监督。健全行政执法与刑事司法衔接协调协作机制，规范移送程序和移送标准。严格落实刑法修正案（十一），加大对事故前严重违法行为的刑事责任追究力度。全面推行使用省安全生产行政执法系统，实现所有执法地区全覆盖使用、所有执法行为全流程上线。（区安监局牵头，市公安局度假区分局、区各行业主管部门、区负有安全生产监管职责的部门按照职责分工负责）

（四）提升监管执法能力

建立以行政执法为统领，集风险防范、事故调查、行政处罚、案件移送于一体的工作体系。落实应急管理综合行政执法改革，推进执法重心下移，厘清各层级职责权限。加强基层执法队伍建设，强化安全监管执法人员专业培训，落实执法人员入职培训，定期轮训制度和考核制度。完善安全生产监管执法人员选拔、培养、使用、考核机制，强化日常监督管理。（区安监局牵头，区各行业主管部门、区负有安全生产监管职责的部门按照职责分工负责）

（五）强化监管执法保障

加强负有安全生产监管职责的部门机构建设，严格按照国家相关标准配备执法装备，强化执法工作条件保障，将执法工作经费纳入同级财政预算管理，统一执法制式服装，推进安全生产监管执法

标准化建设等。加强执法人员职业保障，推动安全监管特岗人员人身意外险和工伤保险全覆盖。(区安监局牵头，区财政局等各业主

管部门、区负有安全生产监管职责的部门按照职责分工负责)

五、健全优化应急体系，提升事故应急救援能力

(一) 完善科学实用应急预案体系

根据本区域安全风险特点，推动事故情景构建技术应用，建立事故情景库，持续完善突发生产安全事故专项应急预案、部门预案，指导企业修订应急预案，强化各层级应急预案衔接融通，建立集中统一的应急指挥机构，完善分级响应机制。推行应急预案编制数字化、应用智能化、指挥决策科学化，提升预案实用性。(区安监局牵头，各有关部门按照职责分工负责)

(二) 注重应急演练过程管理

推进应急预案演练向实战化、常态化转变，以事故多发、频发行业为重点，开展应急预案的情景构建，建立应急演练长效机制，细化应急联动机制内容，创新演练方式，不定期开展区域性、综合性应急演练，提升重特大事故救援能力。注重应急演练分析研判、总结评估，发挥演练成果对应急预案的调整修复、改善提升作用。

(区安监局牵头，各有关部门按照职责分工负责)

(三) 强化事故现场应急处置能力

畅通事故信息快速报送渠道，落实安全隐患和事故省级直报制度，健全突发事件信息报告，强化突发事件信息报告，加强对信息报告工作的组织领导，明确职责分工，确定各类主体在突发事件中

的信息报告责任。健全应急值守机制。建立应急救援信息动态采集、分析决策机制，健全事故现场救援统一指挥机制。规范事故现场救

援管理程序，健全事故现场危害识别、监测与评估机制，提升事故现场处置规范性。推进区、镇（街道）两级应急指挥平台和移动指挥平台建设，实现科学精准高效处置。健全场景下安全生产应急救援社会化运行模式，培育专业化应急救援组织，引导社会应急力量有序参与事故应急救援。（区安监局牵头，各有关部门按照职责分工负责）

（四）强化应急救援保障

加快建立应急物资管理保障体系，完善应急物资储备和快速调运机制，推进应急物资实物储备、市场储备和生产能力储备建设，构建应急物资储备与调度管理平台，做好区、镇（街道）应急救援资源共享及联合处置工作。落实应急救援社会化有偿服务、应急物资装备征用补偿、应急救援人员人身安全保险和伤亡抚恤褒奖等政策。（区安监局、区发展与统计服务中心牵头，各有关部门按照职责分工负责）

六、强化安全生产保障机制，夯实安全生产基石

（一）培养多层次安全专业人才

开展企业全员安全教育培训，提升从业人员安全生产素质和事故防范技能。依托各级党校（行政学院），加大党政干部安全监管能力培训力度；大力实施政府安全生产监管人员全员轮训计划，建立健全安全生产监管人员入职培训、定期轮训制度。（区安监局、区政工部牵头，各有关部门按照职责分工负责）

(二) 推进安全生产科技创新赋能

加快安全生产科技自主创新、集成创新，推进“政产学研用”

结合，依托高校、科研院所、大型企业等实体，建设安全生产科技研发基地、重点实验室、技术支撑平台等项目，推动重大安全风险防控、智能监测预警等应用技术和关键装备研发取得新突破。大力推广安全生产先进适用技术，推进高危行业领域安全技术革新与设备升级改造，加快实施“机械化换人、自动化减人、智能化无人”工程。(区安监局、区经发局牵头，各有关部门按照职责分工负责)

(三) 推进安全生产信息化建设

坚持统筹协调、创新引领、实战主导、共建共享，加快构建安全生产信息化体系。用好上级安全生产信息系统，强化事中事后监管，推动构建统一、规范、多级联动的“互联网+监管”体系，加强对企业安全生产信息的动态监管，促进企业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建立完善统一的安全生产信息化标准规范体系，提高信息化系统的整体适配度。深化高危行业领域企业安全生产风险监测预警系统建设，实现分级分类实时监测、动态评估和及时预警。推动信息技术与安全生产的深度融合，运用大数据、物联网、区块链、人工智能、虚拟/增强现实、5G通信等科技手段，加强安全生产“大数据”分析和预警，提升安全生产风险管控和隐患排查、监管执法、决策分析、救援处置等智能化水平。(区安监局牵头，各有关部门按照职责分工负责)

七、健全社会协同治理机制，织密风险防范网

(一) 强化社会舆论监督

鼓励社会各层面参与安全生产工作，积极推动各类媒体、公众、社会团体对安全生产进行监督。推动高危行业企业建立与公众沟通的交流机制，依法维护社会公众、企业职工对安全生产的参与权监督权。健全安全生产监督激励机制，强化安全生产隐患举报奖励办法，加大举报奖励力度。完善安全生产领域信用制度建设，建立分级分类动态管理的安全生产信用评价机制，依法依规认定失信行为、严重失信主体名单，实施失信惩戒，强化违法失信行为信息公开，加大对安全生产违法失信企业的联合惩戒和责任追究。（区安监局牵头，各有关部门按照职责分工负责）

（二）强化社会协同服务

支持社会化服务机构发展。加大科研单位、行业协会、安全生产技术服务机构等社会化力量的培育扶持力度，明确协同责任，健全监督管理机制，促进社会组织进一步发挥安全生产协同作用；完善安全生产技术服务机构管理办法，制定政府购买安全生产服务指导性目录，引导并推动社会主体参与提供安全生产技术服务；探索建立技术服务机构及专业技术人员服务质量星级评价机制，培育发展一批诚信守法的安全技术服务机构，统一向社会公开安全生产技术服务名单，完善管理制度、标准及评价体系；在高危行业领域全面实施安责险制度，推动保险机构落实事故预防技术规范，切实发

挥参与风险评估管控和事故预防功能。(区安监局牵头，各有关部门按照职责分工负责)

八、拓展宣传教育阵地，发挥文化示范引领作用

(一) 强化公益宣传教育

开展重点行业领域安全、居家安全、公共安全等科普教育，开发安全科普读物、动漫等安全公众教育系列产品。加强安全文化建设，持续深入开展“安全生产月”公益宣教活动。利用“两微一端”等新媒体平台开展安全生产公益宣传，推动安全宣传进企业、进农村、进社区、进学校、进家庭。完善公民安全教育体系，将安全教育纳入公民法治和科学常识普及、职业技能培训中，提升全民安全素质。(区安监局牵头，区消防救援大队、区教育体育中心、各有关部门按照职责分工负责)

(二) 深化党建+安全融合发展

强化党建引领作用，将党建+安全作为新时代党建工作的创新型载体，引导各级政府将安全生产融入党建工作，做到围绕安全抓党建，抓好党建保安全。发挥党支部的战斗堡垒作用，利用“三会一课”组织生活活动，强化各级党政领导干部安全发展理念，弘扬生命至上、安全第一的思想，健全公共安全体系，完善安全生产责任制，坚决遏制重特大安全生产事故，推进党建+安全融合发展，相互促进。(区政工部、区安监局牵头，各有关部门按照职责分工负责)

(三) 构筑安全生产融媒体矩阵

发挥多种媒体辐射作用，创新网络宣传方式，坚持宣传内容多媒体生产、多形态展现，形成网络宣传矩阵和集群化宣传效应。抓好重点行业领域安全生产宣传工作，加强高层建筑、人员密集场所等场所灾害逃生指南宣传工作，打造集知识性、趣味性、体验性为

一体的安全宣传阵地。着力打造一批安全宣传教育品牌，鼓励创作和传播安全公益作品，积极开展安全知识“进企业、进农村、进学校、进社区、进家庭”活动。(区安监局牵头，区消防救援大队、区教育体育中心、各有关部门按照职责分工负责)

第四章 重点工程

一、积极创建安全发展示范城市

贯彻落实国家、山东省关于推进城市安全发展的意见，实施城市安全风险动态评估，聚焦源头治理、风险管控、监督管理、保障能力和应急救援，联合各职能部门、城市基础设施运营单位、工业企业、社会公众等多方面力量，采取针对性的升级改造措施，推进城市电力、燃气、供水、排水管网和桥梁等城市生命线监测预警建设，采取针对性强的防控措施，防止产生系统性的重大安全风险。切实提高城市安全发展水平，积极申报国家安全发展示范城市。(区安监局牵头，区各行业主管部门、区负有安全生产监管职责的部门按照职责分工负责)

二、安全监管执法能力提升工程

推进应急管理综合执法改革，整合执法力量和资源，突出安全生产监管执法，重点向安全生产一线执法岗位倾斜。严格实施执法

人员持证上岗和资格管理制度，建立执法人员入职培训、定期轮训和考核制度。全面实行准军事化管理，配齐配强安全监管机构执法

基本装备、取证装备和快检装备，重点配备智能化专业装备、事故调查处理系统与装备，在特殊领域优先配备无人机、机器人等高科技执法装备，使用安全生产行政执法系统，实现执法信息数据共享、互联互通功能。(区安监局牵头，区各行业主管部门、区负有安全生产监管职责的部门按照职责分工负责)

三、推进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工程

开展加油站、加气站、规模以上企业和人员密集场所安全生产标准化提升工程。通过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做到区域内加油站、加气站、规模以上企业和人员密集场所安全生产工作的规范化、科学化、系统化和制度化，强化企业安全生产风险分级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双重预防体系与安全生产标准化一体化建设，注重绩效管理和持续改进。充分利用信息化平台，实现全过程、全天候监控危险源，及时采取措施消除事故隐患，预防重特大事故发生。(区安监局、区综合行政执法局牵头，区各行业主管部门、区负有安全生产监管职责的部门按照职责分工负责)

四、推进安全生产科技赋能工程

以科技强安为目标，围绕安全生产工作的监督管理、监测预警、指挥救援、决策支持等业务，加强以物联网、大数据为基础的重点行业企业信息化建设，依托上级安全风险监测网络，开展安全风险全要素全过程监测、研判与预警，实现安全风险快速识别、信息沟

通与实时共享、综合风险评估、风险防控、预警信息发布、物资配置与调度等功能，为重点监管、精准执法、科学施策提供技术支撑，

基本实现智能监管监察和精准风险防控。强化工商贸企业安全生产风险分类分级管控，引导高危行业领域企业开展隐患排查治理、在线监测监控、安全生产台账等信息系统建设。深入推进“机械化换人、自动化减人、智能化无人”工程建设，鼓励企业引进世界先进生产装备和工艺技术，加强物联网、机器人、智能装备等信息技术在安全生产领域推广应用。（区安监局、区经发局牵头，区各行业主管部门、区负有安全生产监管职责的部门按照职责分工负责）

第五章 规划实施保障

一、加强组织领导

健全完善统一领导、综合协调工作机制。强化安监部门安全生产综合监管统筹协调作用，增强安全生产工作系统性、整体性、协同性。明确事权、整合资源、信息共享、密切合作、各司其职、上下联动、形成合力，提高安全生产管理效能。做好部门发展专项规划与本规划有关内容的衔接与协调，确保规划任务有序推进、目标如期完成。

二、加强资金保障

强化责任落实，完善政府投入、分级负责、社会参与的资金投入机制，拓宽投入渠道，建立与安全生产规划实施相适应的经费保

障机制，统筹安排基础设施建设、重大工程建设、科学研究、人才培养、技术研发、科普宣传和教育培训等方面的经费投入。加强资

金监督、管理和使用。

三、加强科技保障

通过发展和完善安全生产领域的应用基础理论和技术研究，准确把握产业高质量发展的关键点。加强学习和交流，健全资源共享和开放合作机制，多方位开展科学技术交流，对关键问题有针对性进行合作研究。提高安全生产管理事业的科技支撑水平。

四、加强评估考核

建立规划实施的检查评估机制，加强对规划实施情况的跟踪、检查和评估。区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就规划内容、发展目标、建设项目及重大政策实施情况进行中期和终期监测、评估及责任跟踪。建立科学的考核指标体系和激励制度，丰富考核评估方式，及时发现问题，及时沟通、科学应对、妥善解决。对工作实绩突出的予以褒奖，对工作不力的进行问责，切实发挥奖励表彰的激励导向作用和问责惩戒的警醒督促作用。同时，加强规划实施的社会监督，开展规划宣传和展示，及时公布规划的进展情况，营造全员共同参与和支持规划实施的氛围。

聊城江北水城旅游度假区“十四五”安全生产 监管执法能力建设规划

目录

一、概述 二、发

展现状与面临风险 （一）

主要成就 （二）风

险挑战

三、指导思想、基本原则和主要目标

（一）指导思想

（二）基本原则

（三）主要目标

四、主要任务

（一）加强执法队伍建设

（二）强化执法硬件建设

（三）创新安全生产监管执法方式

（四）理顺安全生产监管执法体制机制

（五）提升安全生产监管执法效能

五、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发挥规划引领作用

（二）加强资金保障，确保工作顺利开展

(三) 严格考核评估，确保规划有效实施

聊城江北水城旅游度假区“十四五”安全生产 监管执法能力建设规划

一、概述

安全生产是应急管理事业的基本盘基本盘，安全生产强调预防为主，安全生产监管执法是安全生产事前预防的重要手段。安全生产监管执法是关系应急管理事业高质量发展的基础性问题，科学编制并有效实施安全生产监管执法能力建设“十四五”规划，对于积极推进应急管理治理体系和能力现代化建设意义重大。为不断提升安全生产监管执法能力建设，全面防范化解重大安全风险，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关于深入推进安全生产领域改革发展的意见》《关于深化应急管理综合行政执法改革的意见》《关于加强安全生产执法工作的意见》《山东省安全生产条例》等法律法规和相关文件，结合聊城江北水城旅游度假区（以下简称“度假区”）安全生产工作实际，制定本规划。

二、发展现状与面临风险

（一）主要成就

面对艰巨繁重的安全生产任务，度假区党工委、管委会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和指示精神，统筹安全和发展，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安监部门以高度的政治自觉和

行动自觉，对标对表中央关于深化应急管理综合行政执法改革的意见，为应急管理事业高质量发展奠定了较好的基础。

1.安全生产形势持续稳定。区安委会扎实组织开展各项监管执法，以政府购买服务方式聘请专家参与执法检查，认真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深入开展安全生产专项整治，持续加强事故隐患排查治理，不断强化监管执法，全区安全生产形势持续稳定。

2.统筹强化重点领域安全监管。危险化学品领域，以危险化学品综合治理为抓手，督促企业落实危险化学品储存装置和管道的防爆、防静电、防泄漏等措施，深入开展特殊作业、自动化改造、危险化学品罐区、“反三违”等专项治理，消除各类隐患。工贸领域，围绕机械、轻工、建材等行业，以防范机械伤害、粉尘爆炸、有毒有害为重点，开展拉网式检查，深化工贸领域专项治理，强化重点区域专项整治。建筑施工领域，以建筑工地、生产厂房、临建设施为检查重点，针对起重机械、脚手架、深基坑支护、模板支撑等重点部位、重点环节开展排查整治。对排查出的重点问题和违法违规行为，坚决采取停工、停止使用等措施，严防建筑施工事故发生。强化市政设施和房屋使用安全管理，严格落实城市供排水、供热、燃气、市政道路和桥梁等基础设施的安全保障措施。烟花爆竹行业，严格落实烟花爆竹储存、运输、经营等环节的安全管理，严厉打击烟花爆竹非法生产行为，防止出现事故。公共场所领域，切实加强商场、旅游景点、学校等人员密集场所的安全管理，加强校园安全检查与人员密集场所的专项排查治理，建立大型活动安全风险评估机制。

3.积极探索安全生产监管执法运行机制。以夯实安全生产监管执法基础入手，探索建立一系列安全生产监管执法运行机制。一是

建立风险会商研判机制。根据不同时期、不同行业领域的安全生产形势，及时组织对重大安全生产风险进行分析研判。二是建立隐患挂牌督办机制。对经举报且查实的或在检查中发现的重大事故隐患，及时向属地政府或部门下发重大事故隐患整改挂牌督办通知书。三是建立履职抄报移送机制。凡是重大安全生产决策部署不落实、重大安全隐患不整治、不履行安全监管职责的情况，一律抄报移送纪委监委提前追究相应责任；安全生产巡查考核、监督检查结果抄报同级纪委监委及组织部门备案。

（二）风险挑战

虽然全区安全生产监管执法能力建设成效明显，但安全生产监管执法队伍整体素质特别是执法能力水平与执法工作需要不适应，执法车辆、执法装备、执法经费等保障条件与执法工作需要还存在差距，执法制度建设有待进一步健全完善，执法工作力度有待进一步加强。

1. 安全生产形势依然严峻。一是全区小微企业居多，安全管理水平不高，存在生产安全事故、消防火灾事故等风险。二是转型升级带来的安全压力加大。随着工业化城镇化建设持续推进，新产业新业态不断涌现，生产安全事故呈现从传统高危行业向其他行业领域蔓延趋势，建筑施工、交通运输、生态环保等领域事故易发多发，

新的风险挑战明显增多。疫情防控常态化形势下，统筹发展和安全的压力加大，安全生产监管执法压力更大。

2.安全生产监管执法队伍力量薄弱。由于安全生产监管执法工作领域较广、涉及专业知识较多，要求监管人员具备较强的专业素质。特别是在面对新兴企业生产经营过程中，现有执法人员很难较快适应新形势下的安全生产监管执法工作，安全生产执法监管队伍与对象不匹配矛盾突出，普遍存在“小马拉大车”现象。镇（街道）基层监管执法人员流动性大，安全生产复合型、专家型人才严重不足，执法监管人员数量整体不足，有限的执法监管人员又没有足够时间和精力到企业开展执法检查工作的，加之缺少第三方专业机构力量的有效参与，导致部门行业执法监管有所缺位。

3.企业主体责任落实不到位。有的企业主要负责人安全生产责任落实仍是短板，部分企业特别是小微企业主要负责人重生产轻管理、重效益轻安全，工艺技术与装备落后，生产条件与环境差，安全投入不足，违法违规生产，存在“等、靠、要”的思想，依赖政府部门为安全生产把关，缺乏安全生产内在压力和动力。

三、指导思想、基本原则和主要目标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六中全会精神，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树牢安全

发展理念，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法治思想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精神，强化依法治理，持续提升安全生产监管执法能

力水平，大力强化安全生产执法监管工作，更好维护广大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和社会稳定。

（二）基本原则

坚持党的领导。牢牢把握党的领导是社会主义法治最根本的保证。要坚定理想信念，提高政治站位，自觉将安全生产监管执法工作置于党的绝对领导之下，把党的领导贯穿到安全生产监管执法工作全过程，确保安全生产监管执法工作沿着正确方向持续、健康发展。

坚持以人为本。坚持以人民为中心，把保护人民生命安全摆在首位。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严格把确保人民生命安全作为安全生产监管执法工作的出发点和落脚点。

坚持新发展理念。立足新阶段新格局，建立完善与新发展阶段、新发展理念、新发展格局相适应的科学高效的安全生产监管执法体制机制，积极主动为全区高质量发展保驾护航。

坚持依法行政。法律的生命力在于实施，法律的权威也在于实施。要大力强化安全生产法治观念，坚持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切实维护人民群众合法权益。

坚持问题导向。以解决安全生产监管执法能力建设中的突出问题为着力点，着力解决执法人员素质不够强、执法条件保障不够有力等问题，加快补齐短板、筑牢制度基础、强化条件保障。

坚持创新引领。加强安全生产监管执法模式创新，推动新一代信息技术与安全生产监管执法深度融合，充分运用风险监测预警、

信用监管、投诉举报、信访等平台数据，加强对执法对象安全风险分析研判和预测预警，推动加快安全生产监管精准执法建设。创新安全生产社会化协同监管机制，借助专业第三方社会服务机构协助政府开展安全生产监管执法，推动实现社会共治共享。

(三) 主要目标

1.总体目标。到 2025 年，全区建成权责明晰、权威高效、规范有序、保障有力的安全生产监管执法体系，组建一支政治信念坚定，业务技能娴熟，执法行为规范的安全生产监管执法队伍，执法制度机制更加完善，执法保障措施基本落实，执法更加精准、严格、规范，全区安全生产监管执法建设能力大幅提升，全区安全生产形势持续稳定。

2.具体目标。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中安全生产监管执法取得明显成效；全区安全生产执法队伍执法人员入职培训不少于 3 个月，每年参加不少于 2 周复训；执法装备配备达到标准要求。

四、主要任务

(一) 加强执法队伍建设

努力建设一支忠于党、忠于国家、忠于人民、忠于法律的德才兼备的高素质安全生产监管执法队伍。一是加强执法教育培训，把政治建设放在首位，切实加强理想信念教育，深入开展社会主义法治理念教育，推进安全生产监管执法正规化、专业化、职业化，提

高职业素养和专业水平。坚持立德树人，德法兼修，创新安全生产监管执法人才培养机制，加大培养力度，提升执法水平。制定并实

施安全生产监管执法人员培训规划和年度计划，把理论学习与实践锻炼、课程讲授与实际运用有机结合，全区安全生产执法队伍中执法人员入职培训不少于 3 个月，每年参加不少于 2 周的复训，不断增强执法人员综合素质特别是一线人员的履职能力，把培训考试情况作为执法证件核发的基本条件，使执法人员尤其是新进人员尽快适应新形势新任务新要求。组织开展执法技能竞赛、“执法标兵”评选、执法大比武活动，加快提升执法质量，培训执法能手，持续提高具有安全生产专业知识和实践经验的执法人员比例。二是加强专业力量建设。严把专业入口关，通过招录、交流、调任等方式，重点选拔具有化工、电气、安全工程等相关专业背景、一线实践经验的专业人员，配齐配强安全监管队伍。建立和整合专家库资源，组成执法监督员队伍，为安全生产监管执法工作提供理论和专业力量支撑。

（二）强化执法硬件建设

落实政策、保障执法条件。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深化应急管理综合行政执法改革的意见》的要求，强化执法保障，建立执法经费财政保障机制，将安全生产监管执法运行经费、执法装备建设经费、执法处罚等纳入同级财政预算，确保满足执法工作需要，严格执行罚缴分离。落实《应急管理综合行政执法装备配备标准（试行）》（应急〔2021〕9 号）的通知要求，制定符合全区安全生产监管执法配备标准、装备配备计划、设施建设计划

和年度实施计划，配齐配全执法装备、执法制式服装、标志和执法执勤用车，加强安全监管执法信息化建设，加强执法过程管理、数

据分析、5G多功能综合执法等智能化专业装备配备，确保执法装备配备到位。

(三) 创新安全生产监管执法方式

创新监管执法方式，一是深入推进“互联网+监管”，利用物联网、“大数据”等先进技术，通过引进第三方安全技术服务机构，充分利用全国统一的应急管理监管执法信息平台，将重点检查企业生产过程监控视频和安全生产数据接入平台，充分运用风险监测预警、信息监管、信访等平台数据，加快“工业互联网+安全生产”行动计划实施，利用“大数据”分析，推进安全生产监管执法分类分级，确定辖区内重点企业名单，按明确的时间周期固定开展“全覆盖”执法检查；在此基础上，对其他企业实行“双随机、一公开”执法抽查，推动安全生产监管执法工作信息化、智能化、精准化。二是开展“执法+专家”式执法，寓服务于执法之中，推动企业负责人、安全管理人员和岗位操作员工全过程参加执法检查，进行“说理式执法”，增强企业自我防范风险意识和主动消除违法违规行为的自觉性。

(四) 理顺安全生产监管执法体制机制

按照“管行业必须管安全、管业务必须管安全、管生产经营必须管安全”的原则，进一步理清综合监管、行业监管、属地监管的职责边界，建立健全安全生产监管责任体系，逐步建立各行业内部的专业监管队伍，全面推行安全生产清单管理制度，在行业规划、

资源配置、许可审批、产业政策、标准规范以及投资项目核准、行业准入条件审核等方面，全面加强安全生产监督管理。严格打击各

类非法违法行为，加强企业负责人安全生产法治教育，压实企业主要负责人第一责任人责任，督促企业严格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按照权责一致原则，通过依法赋予镇（街道）必要的监管执法等形式，强化基层属地管理。推动管行业必须管安全、管业务必须管安全、管生产经营必须管安全的安全生产监管职责落实到位。

（五）提升安全生产监管执法效能

在安全生产监管执法过程中要严格落实行政执法“三项制度”，主动公示执法信息，完善行政执法文字记录、扩大音像记录范围，依法、及时、全面地收集运用证据，加强法制审核，确保安全生产监管执法合法有效。强调对安全生产违法行为要依法查明事实、确定性，严格依法给予处罚，不得选择性处罚。坚持聚焦重点领域事项。针对近年来生产安全事故发生频次高、危害程度大、涉及面广、问题突出的重点行业领域和监管环节，聚焦执法检查重点事项，大力推进“互联网+执法”系统应用，形成“一企一档”，研究分析企业安全风险状况，坚持分级分类执法，提高执法规范化、精准化，进一步提升安全生产监管执法效能。

五、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发挥规划引领作用

将规划内容纳入年度工作计划，明确责任和规划实施进度要求，确保本规划确定的各项任务落实。加强顶层设计，进一步明确各部

门安全生产监管执法的关系和权限，各相关部门要强化对安全生产监管执法工作的编制保障，确保机构到位、编制到位、人员到位。

各部门按照职责分工，认真落实好规划中的相关工作。充分发挥安全生产委员会的作用，促进部门间协同联动与信息共享，协调解决规划实施中跨部门、跨行业的重大问题，把规划主要任务推进情况等作为全区安全生产工作的重要决策依据。

(二) 加强资金保障，确保工作顺利开展

区财政部门要对执法检查、执法装备、执法信息化建设等安全生产监管执法的资金需求予以保障。完善落实与安全生产相关的财政、金融、税收等经济政策，健全安全生产投入保障机制。完善安全科技研发投融资、安全产业扶持、安全装备自主创新和宣传培训教育等财税支持政策。

(三) 严格考核评估，确保规划有效实施

各有关部门要制定规划实施考核办法及执行评价指标体系，加强对规划实施情况的动态监测。建立科学的考核体系及激励制度；制定完善目标评价与过程监测相结合的评估及考核方法、制度和机制，开展规划实施情况评估，加强评估结果的运用；完善规划实施监督机制，适时开展规划执行情况专项检查；畅通监督渠道，发挥行政监察、组织人事、统计审计等部门和社会公众的监督作用，确保相关工作有序推进和目标任务圆满完成。

